

长春嘉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11 月 16 日

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以在线会议形式召开

4.发出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 年 11 月 1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。

5.会议主持人：工会主席陈邦一

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职工代表大会制度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5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职工代表 54 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的发展，实现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

的有效结合，公司拟认定苏乐平、李少杰、宋涛、刘英伟、李波、咸士强、田锰、孙振、李佳桐、李雷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 54 票，反对票数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议案公示情况

公示期内，公司全体员工均未对上述员工被认定为核心员工提出异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长春嘉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。

长春嘉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1 月 18 日